

证券代码：833374

证券简称：东方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衢州东方大酒店集思厅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潘廉耻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8,710,09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3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 8 月 25 日披露的半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98,443,102.64 元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24,935,897.43 元。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1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4,150,000.0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1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8,710,09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1 日